

港澳居民司法考试报名：7月5日至20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9/2021_2022__E6_B8_AF_E6_BE_B3_E5_B1_85_E6_c36_49938.htm 本人到报名处报名须提交四方面材料 司法部国家司法考试办公室6日发布公告，香港、澳门居民在香港和澳门报名参加2005年国家司法考试的报名时间为7月5日至20日。符合条件的香港、澳门报名人员须在上述期间内，本人到国家司法考试香港特别行政区报名处、国家司法考试澳门特别行政区报名处报名。香港、澳门居民报名时须提交以下材料：1、2005年国家司法考试(港澳)报名表一式两份；2、身份证件及经公证后的复印件一份；3、学历(学位)证书及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(学位)认证书及复印件各一份；4、本人近期同一底片1寸彩色免冠证件用照片3张。此外，还须交报名费用，承办报名考试的机构将在发布的具体报名办法中规定。司法部国家司法考试办公室负责人说，报名处受理报名后，经复审符合报名条件的，发给2005年国家司法考试准考证。准考证上列明考试时间、场次和考试地点等。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将于6月11日至12日在中国法律服务(澳门)公司、6月13日至17日在中国法律服务(香港)有限公司设工作点，集中受理认证材料工作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